**國立臺灣海洋大學63週年校慶陸上運動會預定時程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項次** | **時間** | **項目名稱** | **活動時間** | **備註** |
| **開幕、創意應援團、徑賽、大隊接力** |
| 1 | 07：30～08：00 | 創意應援團競賽檢錄 | 30’ | 地點:濱海運動場(雨天備案:體育館網球場) |
| 2 | 08：00～09：00 | 學生單項徑賽項目檢錄 | 60’ |
| 創意應援團競賽 |
| 3 | 09：00～09：20 | **開幕典禮** | 來賓介紹 | 2’ | 地點:濱海運動場(雨天備案:體育館網球場)鳴槍時，校長：63週年校慶運動會正式開始。 |
| 校長致詞 | 5’ |
| 來賓致詞 | 8’ |
| 運動員宣誓與鳴槍 | 5’ |
| 4 | 09：20～09：30 | 團體跳繩趣味競賽檢錄 | 10’ | 地點：濱海運動場團體跳繩趣味競賽參加對象為臺北聯合系統大學(臺北科技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臺北大學)教職員工生、本校教職員工及校友。 |
| 5 | 09：30～09：40 | 團體跳繩趣味競賽比賽 | 10’ |
| 6 | 09：40～10：05 | 學生男子組100公尺 | 25’ |
| 7 | 10：05～10：15 | 學生女子組100公尺 | 10’ |
| 8 | 10：15～10：35 | 學生男子組1500公尺 | 20’ |
| 9 | 10：35～10：55 | 學生女子組800公尺 | 20’ |
| 10 | 10：55～11：25 | 學生男子組400公尺接力 | 30’ |
| 11 | 11：25～11：45 | 學生女子組400公尺接力 | 20’ |
| 13 | 11：40～13：30 | **中午休息** | 110＇ |
| 14 | 13：30～14：00 | 學生大隊接力檢錄 | 30’ |
| 15 | 14：00～15：30 | 學生大隊接力比賽 | 90’ |
| **趣味競賽、校友運動聯誼賽、閉幕及頒獎典禮** |
| 16 | 12：50～13：00 | 趣味競賽檢錄 | 10’ | **4on4沙灘排球檢錄時間11：40** |
| 17 | 13：00～16：00 | 3on3籃球競賽 | 4on4沙灘排球競賽 | 拔河趣味競賽 | 180’ | 3on3籃球於濱海籃球場舉行**4on4沙灘排球於沙灘排球場舉行(比賽開始時間為12：00)**拔河於濱海籃球場舉行校友運動聯誼賽活動場地為各運動項目場館（網球、羽球、桌球） |
| 校友運動聯誼賽 |
| 18 | 16：00～16：30 | **閉幕典禮**頒 獎 | 10’ | ※ 頒發獎項:1.陸上運動會團體總錦標。2.3on3籃球各組優勝前三名。3.4on4排球優勝前三名。4.拔河趣味競賽優勝前三名。5.創意應援團競賽優勝前四名。6.其他單位頒獎。 |

**國立臺灣海洋大學63週年校慶陸上運動會競賽規程**

一、宗旨：爲歡慶本校63週年校慶，促進校內教職員工生互動與情誼，增進師生身心活動機會與健康，培養有品運動素質帶動整體運動風氣，並配合舉辦校友回娘家之球類聯誼賽，聯繫與拉近校友情感，特舉辦全校運動大會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

三、承辦單位：體育室、學務處、秘書室

四、協辦單位：總務處、會計室、人事室、課外活動指導組、衛生保健組

五、競賽日期與地點：105年10月15日(六)，本校濱海運動場、濱海籃球場、沙灘排球場。

六、參加人員：本校教職員工生及校友、臺北聯合大學系統教職員工生。

七、競賽種類及分組：

**(一) 徑賽**

學生組

1. 學生男子組：100公尺。

2. 學生女子組：100公尺。

 3. 學生男子組：400公尺接力（4×100）。

4. 學生女子組：400公尺接力（4×100）。

5. 學生男子組：1500公尺。

6. 學生女子組：800公尺。

***※報名以班級為單位，每單項次每班以2人參加為上限。***(400接力、大隊接力除外)

**(二) 大隊接力**

1. **學生大隊接力(20人\*200公尺)**：以班級為單位，每隊派20人，每人跑200公尺，**第5棒次與第15棒次須為女生**。

 **(三) 拔河趣味競賽**

1. 比賽分組：學生、教職員工及社區里民同組競賽。

2. 組隊方式：學生組隊以班級組成；教職員工自由組隊參加；社區居民自由組隊參加。

3. 競賽制度：採單敗淘汰制。

 4. 競賽細則：(1)每隊人數12名，女生至少2名。

(2)每場比賽均採三局二勝制。

(3)每局比賽時間為一分鐘，局與局間休息兩分鐘，決勝局休息時間為三分鐘。

(4)每局比賽休息時間均可換人，但人數須維持12人。

5. 注意事項：(1)各隊應於比賽時間前十分鐘到達比賽場地並準備熱身，遲到五分鐘未能出賽以棄權論，並不得異議。

(2)裁判宣布比賽開始後，比賽隊伍不得要求暫停。

(3)對選手資格有問題應當場檢舉，發現身分不符時，則取消該隊資格，不得有異議。

6. 請參賽隊伍於比賽日中午12：30至比賽場地進行檢錄。

7.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比賽開始前當場補充說明。

**(四) 3on3籃球趣味競賽**

 籃球競賽資訊，請參閱「**國立臺灣海洋大學63週年校慶3on3籃球賽競賽規程**」。

**(五) 4on4沙灘排球趣味競賽**

沙灘排球競賽資訊，請參閱「**國立臺灣海洋大學63週年校慶4on4沙灘排球賽競賽規程**」。

**(六) 創意應援團競賽**

創意應援團競賽資訊，請參閱「**國立臺灣海洋大學63週年校慶創意應援團實施辦法**」。

**(七) 團體跳繩趣味競賽**

1.參賽資格：臺北聯合系統大學(臺北科技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臺北大學)教職員工生、本校教職員工及校友。

2.比賽地點：濱海運動場舞臺前。

3.比賽人數：每隊8人(不限性別)，主跳手6名，掌繩手2名。

4.比賽規則：限時3分鐘，可跳最多下的隊伍為優勝，如成績相同則並列，取前三名頒發獎品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即日起至**105年9月28日(三)** 17：00前止，將各參賽項目報名表及拔河、3on3籃球賽、4on4沙灘排球賽、創意應援團競賽報名表，親送至體育室活動組(體育館一樓)。

(二) 報名表請至海洋大學體育室網頁下載http://www.peadmin.ntou.edu.tw/bin/home.php。

(三) 3on3籃球趣味競賽各組至多接受16隊報名，各組報名額滿後，即不受理報名。

(四) 4on4沙灘排球趣味競賽至多接受16隊報名，報名額滿後，即不受理報名。

(五) 若有任何疑問，請與體育室活動組陳建文老師連繫 (02)2462-2192轉2213。

九、領隊會議與抽籤：105年10月3日（星期一）15：30，假體育館一樓會議室，未出席單位由承辦單位代為抽籤，不得異議。

十、獎勵辦法：

(一) 徑賽各項取前六名頒發獎狀，前三名頒發獎牌以茲鼓勵。

(二) 拔河、三對三籃球及四對四沙灘排球趣味競賽各取前三名頒發獎金，第一名5,000元、第二名3,000元、第三名2,000元。

(三) 團體總錦標採積分累計制，以徑賽成績為主，各項徑賽取其前6名，按7、5、4、3、2、1計分，大隊接力以3倍計分，學生組以系為單位以團體總積分取前三名，頒發團體總錦標獎盃一座。

(四) 創意應援團：參賽隊數少於8隊（含）以下取前4名；9隊以上(含)取前5名。

第一名獎金新臺幣10,000元。第二名獎金新臺幣 8,000元。第三名獎金新臺幣 6,000元。

第四名獎金新臺幣 4,000元。第五名獎金新臺幣 2,000元。

(五) 團體跳繩趣味競賽：第一名飲料3箱，第二名飲料2箱，第三名飲料1箱。

十一、申 訴：

(一) 比賽爭議：

比賽遇有爭議時，規則上有明文規定者，以裁判判決為終決。如規則或本規程無明文規定之問題，則由審判委員會審定之，其判決為終結。

(二) 申訴程序：

競賽所發生問題（含資格問題）應由申訴單位之領隊當場向審判委員會正式提出申訴，並以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結，不得異議。

十二、附 則：

(一) 各項賽事選手出場時，應須攜帶學生證、教職員工服務證或身分證參與檢錄，在比賽期間倘有資格不符而出場比賽，經查明屬實者，取消該運動員比賽資格，個人或團體已得之名次及分數不予計算。

(二) 運動員如在大會期間有不當之行為，違背運動精神或不服裁判判決等情形，經查明屬實者，將取消參賽資格。

十三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承辦單位修訂公布之。

**國立臺灣海洋大學63週年校慶陸上運動會**

**各參賽項目報名表 - 學生組**

注意事項：

1. 填表前請詳閱競賽規程有關規定。
2. 除接力項目外，每人限報2項。
3. 請於報名表中填入姓名。
4. 隊長由隊員中選出1人擔任，確實填寫聯絡電話。
5. 請以正楷填寫，以免發生錯誤。
6. 本表如不敷使用可自行影印。

|  |
| --- |
| 單位： 領隊： 隊長： 電話：  |
| 項目 | 姓名 |
| 男子100公尺 |  |  | 各班每單項限報2名 |
| 女子100公尺 |  |  |
| 男子1500公尺 |  |  |
| 女子800公尺 |  |  |
| 男子400公尺接力 |  |  |  |  |  |  |
| 女子400公尺接力 |  |  |  |  |  |  |
| 班級大隊接力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
**國立臺灣海洋大學63週年校慶陸上運動會**

**拔河趣味競賽報名表**

|  |
| --- |
|  **隊 名：** |
|  **領隊教練：** |
| 隊員姓名 |  | 隊員姓名 |  |
| 隊員姓名 |  | 隊員姓名 |  |
| 隊員姓名 |  | 隊員姓名 |  |
| 隊員姓名 |  | 隊員姓名 |  |
| 隊員姓名 |  | 隊員姓名 |  |
| 隊員姓名 |  | 隊員姓名 |  |
| 隊員姓名(女) |  | 隊員姓名(女) |  |
| 隊員姓名(女) |  | 隊員姓名(女) |  |

填 表 人：

聯絡電話：

電子信箱：

**國立臺灣海洋大學63週年校慶陸上運動會**

**團體跳繩趣味競賽報名表**

ㄧ、參賽隊伍身份：

1、□臺北聯合大學系統 2、□海洋大學教職員工 3、□海洋大學校友

二、隊名： ╴╴╴╴╴╴╴╴╴╴╴╴╴(限5個字以內)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職稱** | **姓名** | **系級/服務單位** | **聯絡電話** |
| **隊長** |  |  |  |
| **隊員** |  |  |  |
| **隊員** |  |  |  |
| **隊員** |  |  |  |
| **隊員** |  |  |  |
| **隊員** |  |  |  |
| **隊員** |  |  |  |
| **隊員** |  |  |  |

聯絡人姓名：╴╴╴╴╴╴╴╴ 聯絡電話：**╴╴╴╴╴╴╴╴**

※請於報名截止日期105年9月28日（三）17：00前，將報名表以E-MAIL寄至ysliang@ntou.edu.tw(**梁育聖先生，分機2201**)。

**國立臺灣海洋大學63週年校慶3on3籃球賽競賽規程**

**一、宗旨：**提倡校園運動風氣，促進學校與社區民眾良好互動。

**二、主辦單位：**國立臺灣海洋大學

**三、承辦單位：**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體育室

**四、協辦單位：**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男子、女子籃球隊。

**五、比賽地點：**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濱海籃球場

（如遇重大事件則比賽日期延後，主辦單位將另行通知各隊聯絡人）

**六、比賽日期：**

 105年10月15日(星期六)，12：50檢錄，13：00賽程開始。

**七、分組方式：**

**1.海大學生男子組：**

凡註冊在籍之海大男同學皆可自由組隊報名參加，**至多接受16隊報名。**

**2.海大學生女子組：**

凡註冊在籍之海大女同學皆可自由組隊報名參加，**至多接受16隊報名。**

**八、報名方式及時間：**

1.每隊報名至少3人，至多4人為限。

2.即日起至105年9月28日(三)17：00前止，將報名表親送至海洋大學體育室活動組(體育館一樓)。

3.學生男子組、學生女子組至多接受16隊報名，各組依報名先後順序為主，額滿後即不受理報名，各組報名隊數不足8隊則取消該組比賽。

4.各隊隊名自取，請勿超過五個字(含英文字母)。

5.參賽隊伍請詳細填寫報名表（含隊伍聯絡人姓名及聯絡電話），報名表請至海洋大學體育室網頁下載http://www.peadmin.ntou.edu.tw/bin/home.php。

6.報名若有任何問題，請與體育室活動組蔡琪揚老師連繫(02)2462-2192轉2216。

**九、獎勵：**各組取前三名頒發獎狀及獎金(第一名5,000元、第二名3,000元、第三名2,000元)。前三名隊伍請於比賽後至濱海運動場舞台旁等候頒獎，頒獎時間為當天16：00。

**十、規則：**

1.本比賽採8分鐘（只最後1分鐘依規則停錶）11分制，比賽時間內先取得11分隊伍為勝，如雙方得分皆未達11分，時間終了分數高者為勝，如雙方平手則進行罰球PK賽，雙方各派出三人，每人各罰一球，總進球數多者勝；若平手則雙方各派出一人依順序各罰一球，無失誤者勝。

2.比賽得分為:三分線內得分計2分，三分線外得分計3分，罰球一次計1分；每次罰球最後一球進則交換球權，罰球最後一球未進，無論進攻方或防守方皆須**雙腳**退出三分線後才可進攻。

3.比賽球場以正式籃球比賽的半個場區為準。

4.以洗球為每一次攻防之開始，發球員應立於**三分線外**並與防守者**相互傳球一次**(洗球)。洗球後發球員應進行傳球或運球進攻，如在未傳球狀態下直接投籃則屬違例。進球後球權輪替。

5.比賽中球員可更換替補，不足二人時應判棄權，由對隊獲勝。

6.球權於比賽進行中互相交換時(抄截或搶到籃板等)，攻方必須有一人持球**雙腳**退出三分線(回場)，始可展開攻擊。

7.每次進攻時間為14秒，球權轉換及發球者完成一次洗球後即開始計時。，14秒內須完成出手動作，如無出手則算違例。

8.比賽中每隊犯規總次數達4次後，均判罰球兩次，犯規罰球應由被犯規之球員來執行。

9.比賽開始時，一隊球員不足三人時，球賽不得開始，超過5分鐘尚不足三人時，則判該隊棄權，由對隊獲勝。

10.比賽中不得請求暫停，直至比賽時間終了為止。

11.每位球員須遵守裁判之判決，裁判有權停止比賽；比賽中如發生爭議情形，應由隊長向裁判提出抗議，並經裁判及主辦單位討論後產生決議，判決後選手不得異議。

12.其餘未訂定之規則依FIBA國際籃球總會最新規則為依據。

**十一、領隊會議與抽籤：**105年10月3日（星期一），下午03：30假體育館一樓會議室，未出席單位由承辦單位代為抽籤，不得異議。

**十二、比賽用球：**本次比賽採用MOLTEN膠質籃球。

**十三、注意事項：**

1.參賽隊伍請於10月15日(星期六)，下午12：30前至濱海籃球場競賽組辦理報到。

2.出賽選手請攜帶學生證以備查證。

3.如因天氣因素無法比賽時，將公告於海洋大學體育室網頁。

4.每場比賽時間可能提早或延後舉行，參賽隊伍須於活動場區旁等候，遲到5分鐘則判定棄權，由對手11：0獲勝。

**十四、**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隨時修正公告之。

**國立臺灣海洋大學63週年校慶3on3籃球賽報名表**

ㄧ、組別： 1、□海大學生男子組 2、□海大學生女子組

二、隊名： ╴╴╴╴╴╴╴╴╴╴╴╴╴(限5個字以內)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職稱** | **姓名** | **出生年/月/日** | **系級** | **聯絡電話** |
| **隊長** |  |  |  |  |
| **隊員** |  |  |  |  |
| **隊員** |  |  |  |  |
| **隊員** |  |  |  |  |

隊伍聯絡人姓名：╴╴╴╴╴╴╴╴ 聯絡電話：**╴╴╴╴╴╴╴**╴

※請於報名截止日期105年9月28日（三）17：00前，將報名表親送至海洋大學體育室活動組(體育館一樓)。

**國立臺灣海洋大學63週年校慶4on4沙灘排球賽競賽規程**

1. **宗旨：**提昇校園運動風氣、推廣沙灘排球運動。
2. **主辦單位：**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。
3. **承辦單位：**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體育室。
4. **協辦單位：**海洋大學排球隊。
5. **競賽時間：**105年10月15日(星期六) 12:00-16:00
6. **比賽場地：**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沙灘排球場

（如遇重大事件則比賽日期延後，主辦單位將另行通知各隊聯絡人）

1. **報名事項：**
2. 報名對象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在校學生。
3. 報名時間及方式：即日起至105年9月28日(三) 17：00前止，將報名表親送至海洋大學體育室活動組(體育館一樓)。
4. 參賽隊伍請詳細填寫報名表（含隊伍聯絡人姓名及聯絡電話），報名表請至海洋大學體育室網頁下載http://www.peadmin.ntou.edu.tw/bin/home.php。
5. 每隊報名人數：含隊長及隊員共六名，出賽球員為二男二女，開賽時如人數不足二男二女則以棄權論。
6. 報名隊數：上限16隊，以報名順序額滿為止。
7. 有任何問題請與體育室張建邦老師0925836109聯絡。
8. **領隊會議與抽籤：**105年10月3日（星期一），下午03：30假體育館一樓會議室，未出席單位由承辦單位代為抽籤，不得異議。
9. **獎勵：**取前三名頒發獎狀及獎金(第一名5,000元、第二名3,000元、第三名2,000元)。前三名隊伍請於比賽後至濱海運動場舞台旁等候頒獎，頒獎時間為當天16：00。
10. **賽制：混排，二男二女，**採單敗淘汰制。
11. **比賽規則：**
	1. 比賽順序由主辦單位決定，比賽開始以猜拳決定球權。
	2. 先取得31分且最少領先兩分的隊伍即贏得該場，duce至多搶36分。場上四人不分前後排，但須依照順序發球。
	3. ※攻擊犯規：
12. 球員利用手指以「張開的手掌吊球或虛攻」，將球擊向對方場地所完成的攻擊動作。
	* 1. 球員使用上手傳球，而球行進的路線未與肩線垂直的攻擊動作。
	1. 比賽期間請各隊均須在場邊等候，如有隊伍棄賽，則直接繼續該場次下一場比賽，比賽如提早開始，該隊不在，等候超過5分鐘則算棄權，由對手31：0獲勝。
	2. **其餘未訂定之規則依國際沙灘排球最新規則為依據**。
13. **相關規定：**
	1. 為鼓勵更多選手參與本活動，每人只限報名一隊。
	2. 凡報名參加者，應自行檢測個人身體狀況是否適合參加比賽。
	3. 各報名隊伍聯絡人須與主辦單位保持聯繫。
14. 運動員參賽時，請攜帶本學期之本人學生證以備查驗，若查驗資格身份不符或經檢舉屬實者，一律取消該隊比賽資格。
15. **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有權決議增減之。**

**國立臺灣海洋大學63週年校慶4on4沙灘排球賽報名表**

**隊名: (限5個字以內)**

**聯絡人:**  **聯絡電話: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職稱** | **姓名** | **出生年/月/日** | **系級** | **聯絡電話** |
| **隊長** |  |  |  |  |
| **隊員** |  |  |  |  |
| **隊員** |  |  |  |  |
| **隊員** |  |  |  |  |

※請於報名截止日期105年9月28日（三）17：00前，將報名表親送至海洋大學體育室活動組(體育館一樓)。

**國立臺灣海洋大學63週年校慶創意應援團競賽實施辦法**

**一、宗旨：**激發學生創意潛能，以熱鬧活潑、輕鬆健康、充滿創意的應援團比賽，為自身系、所、社團及運動代表隊加油打氣。

**二、主辦單位：**體育室

**三、參加對象：**

(一)各系、所為單位自由組隊參加。

(二)學校社團、各運動代表隊為單位自由組隊參加(每社團、代表隊限報一隊)。

**四、比賽地點：**濱海運動場舞臺前。

**五、比賽時間：**105年10月15日（星期六）上午08：10〜08：40，檢錄時間為上午07：30(請各參賽團體於檢錄時間前到達)，每隊表演時間以**90秒至120秒**為限。

**六、報名時間：**105年9月28日(三)17：00前繳交報名表；10月05日(三) 17：00前繳交完整表演音樂(燒錄成光碟)送至體育活動組，報名表格如附件。

**七、評分標準：**

（一）創意：(25%) 不與人雷同的獨特創意表現。

（二）團隊精神：(25%)

1.團隊的合作默契、氣勢、精神、表情、眼神等。

2.與觀眾的互動及帶動全場氣氛的感動與活力。

（三）聲音運用：(20%)

1.隊呼內容的適切性、趣味性、傳達力及整齊度。

2.其他發聲器的輔助(如拍掌、樂器等)。

（四）整體結構與動作技巧：(20%)

1.整體創作的空間運用、隊形變化與結構編排是否流暢、完整，且具有完美的視覺效果。

2.動作的完整性及**安全性**，並能與隊呼搭配。

3.動作技巧的實施是否違反競賽規定。

（五）服飾選配及道具運用：(10%) 服裝、佩飾之適用性、整體性與視覺效果及標語、道具、吉祥物運用。

（六）師長參與：邀請系上、社團與代表隊指導老師**全程**參與，每一位師長可加總分2分（至多加6分）。

**八、動作技巧規定：**

（一）動作技巧內容以舞蹈、手勢動作及隊形變化為主，禁止使用舞伴特技、金字塔等，凡違反規定者，將予以「扣分」處分。

（二）競賽用具禁止使用彈跳用具。吉祥物是在場內表演的一部份，且包含在競賽人數內。

（三）違反動作技巧規則者，扣分方式如下：

1.違反動作技巧規定，每一動作扣技巧分數總平均分1分，採單項累計扣分。

2.參賽人數違反規定者，每少一人扣總平均分1分。

3.演出時間由音樂、喊聲、動作任何一種開始時則為表演開始，直至任何一種完全結束則為表演結束，但若為有計畫的進退場，則計算在表演時間內。凡不足或逾越規定時間者，每滿5秒(含)扣總平均分數0.5分，依序遞加。

**九、參賽人數限制：**每隊參賽人數至少需20人。

**十、競賽規定：**

（一）凡有下列情事經察覺或檢舉屬實者，得經評審委員會議依情節輕重決議應「停止比賽」、「不予計分」、「扣分」或「取消比賽資格」。

1.內容與本辦法所訂定宗旨相悖者。

2.表演內容或動作，有違善良風俗者。

3.使用炮竹或易傷及人員安全或破壞場地之道具。

4.有非實際參賽人員，在現場從事指導者。

5.影響現場秩序或節目進行者。

6.不服學校評審決議及有意見，不經由導師(社團社長)以書面向體育室提出異議，而以其他方式導致糾紛者。

（二）評審委員由體育室聘請專業人員擔任。

（三）擴音設備及現場佈置由體育室負責外，各隊所需之服裝、道具、音樂均應自備，請指派專人在場配合。

（四）比賽過程中，協助人員之服裝必須與參賽人員明顯不同。

（五）比賽出場順序將抽籤決定之，未參加抽籤者，得由體育室代為抽籤，不得異議。

(六）為顧及表演者安全，任何人員不得進入表演區內攝影。

（七）各隊負責人請確實掌握現場學生，遇有緊急事件，應就原位保持鎮靜，聽候現場指揮處理。

**十一、獎勵方式：**參賽隊數少於8隊（含）以下取前4名；9隊以上(含)取前5名。

第一名獎金新臺幣10,000元。

第二名獎金新臺幣 8,000元。

第三名獎金新臺幣 6,000元。

第四名獎金新臺幣 4,000元。

第五名獎金新臺幣 2,000元。

十二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將於比賽開始前補充說明之。

**國立臺灣海洋大學63週年校慶創意應援團競賽報名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代表單位** |  |
| **表演人數** |  | **表演時間** |  **秒** |
| **師長參與人數** |  | **師長職稱姓名** |  |
| **師長職稱姓名** |  | **師長職稱姓名** |  |
| **連 絡 人1** |  | **手機** |  |
| **連 絡 人2** |  | **手機** |  |
| **參賽單位介紹詞****(60字以內)** |  |